

证券代码：870818

证券简称：莱斯达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北京莱斯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4 月 1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层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3 月 31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何凯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。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董事郭铁英因个人原因缺席，委托董事张英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

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议案；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了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1）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总经理编制了《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；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，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》的议案；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联交易》的议案；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《关联交易》的议案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。

关联交易对象名称	关联关系	关联交易性质	交易金额	定价依据
何凯	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向公司出租生产办公用房（公司为租用方）	78 万元	市场公允价
合计			78 万元	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何凯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公司<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>的议案》的议案；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《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，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的议案。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

大会。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。

北京莱斯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19 日